

你的当前位置: 首页 > 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	JSZC-G2020-463	项目名称	全省法院立案信访系统改版升级
采购目录	C00-信息技术服务	所属地区	江苏省
采购人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代理机构	江苏政府采购中心

立即注册

公告进度

- 采购意向公开
- 资格预审
- 采购公告 2020-11-06
- 更正公告
- 终止公告
- 结果公告 2020-12-07
- 合同公告
- 其他公告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信访系统改版升级公开招标采购公告JSZC-G2020-463

发布: 江苏政府采购网 发布时间: 2020-11-06

受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委托, 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就全省法院立案信访系统改版升级(JSZC-G2020-463)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项目概况
全省法院立案信访系统改版升级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可在“江苏政府采购网”自行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并于2020年12月1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 JSZC-G2020-463
- 项目名称: 全省法院立案信访系统改版升级
- 预算金额: 180万元
- 本项目~~接受~~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为180万元。
- 采购需求:

电子诉讼是智慧法院建设的重要内容, 目前, 江苏法院已建立“江苏法院诉讼服务网”, 具备网上立案、电子送达、预约法官等服务功能, 但网上缴费、生效证明申请、信访登记、查询与服务等功能还不够便利和完善, 用户体验和网上操作流程还需要进一步改进, 司法公开的力度和广度还应进一步提高。本项目将充分利用新技术、新平台为诉讼当事人提供智能化的诉讼服务, 便利人民群众参与司法、亲近司法、信赖司法。

- 合同履行期限: 中标人需提供不少于2年(自验收通过之日起)质保服务
-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下列材料:
 - 1.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1.2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 1.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从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险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 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6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截图)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 时间: 自招标文件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方式: 在“江苏政府采购网”自行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2020年12月1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 地点: 江苏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网上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人授权代表(携带身份证)在开标前抵达评标地点(地址: 南京市汉中门大街145号二期二楼五门四楼评标区), 按照政府采购交易执行系统的顺序进行设备功能演示及陈述, 演示及陈述需按照招标文件和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 时间不超过10分钟。采购中心提供投影设备及幕布, 其他所需设备投标人自备。评标委员会如需要对演示及陈述内容进行质询, 将在各投标人演示及陈述结束之后进行。

演示内容: 见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中“设备功能演示”部分。

七、本次招标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宁海路75号
联系人: 顾工
联系方式: 025-83785676

2. 江苏政府采购中心信息

地址: 南京市汉中门大街145号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期)三楼
联系人: 于海基
联系方式: 025-83668557

八、其他

-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应向采购人提出, 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 供应商如确定参加投标, 可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按照《江苏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以下简称《操作手册》), 下载地址: https://www.csgp.gov.cn/145/201903/20190306_397101.html) 规定进行注册、领取CA和办理电子签章(请至南京市汉中门大街145号江苏省政务服务大厅二期三楼大厅CA办理窗口办理, 具体联系方式见《操作手册》), 并视《操作手册》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 敬请及时关注“江苏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 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在“江苏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更正公告。
- 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附件: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信访系统改版升级公开招标采购文件JSZC-G2020-463.doc](#)

*江苏政府采购网”是中国政府采购网江苏分网, 属江苏政府采购网唯一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和受理平台。“江苏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所有招标信息, 未经书面许可不得转载或链接, 否则, “江苏政府采购网”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